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于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在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188号A1号 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0日通过书面、 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 7人,并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勇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杭州广立 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 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深圳华芯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深圳华芯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芯盛")专注于芯片架构设 计与芯片封测设计的电子设计自动化(EDA)软件开发,旨在为系统级芯片 (SoC) 从设计到封装测试的全过程提供稳定且高效的解决方案。为进一步加 快公司在EDA领域的生态布局,提高核心竞争力,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1,800 万元认购华芯盛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投资事 项相关事官。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拓展业务布局,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仿真类EDA工具研发,公司拟合计控制标的公司80%的股权,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董事会认为本次投资是公司产业布局及业务结构的完善和优化,与公司现有产品和技术相互协同,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与达成,因此同意本次投资。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投资事项相关事宜。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一)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